

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 年 4 月 3 日，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对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决定如下：

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勤勉尽责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。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17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上述事项尚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4 月 5 日